

证券代码：600693

证券简称：东百集团

公告编号：临 2017—037

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大会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7 年 5 月 4 日在东百大厦 18 楼会议室召开，会议由公司工会主席刘晓鸣女士主持，应到会职工代表 53 人，实际参会职工代表 40 人，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规定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劳动法》、《工会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民主讨论，就选举职工监事事项作出如下决议：

鉴于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有关规定，经职工代表投票选举，一致同意公司职工叶海燕女士（简历附后）担任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监事，任期三年。

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5 月 6 日

附件：

简历

叶海燕：女，1974 年出生，大专学历，现任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副主任。